

2009年吉林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公告（5号）公务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7/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90_89_c26_647430.htm

为满足省直事业单位特殊岗位用人需要,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的意见》（吉人社字〔2009〕35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决定，为吉林艺术学院招聘特殊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一、招聘单位基本情况 吉林艺术学院隶属于吉林省教育厅，是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59名，实有在职人员634人，其中专业教师460人，学院现有在校学生人数为5808人。吉林艺术学院是一所综合性艺术院校，以培养高等学历艺术人才，促进艺术事业发展为主要职责。二、公开招聘岗位 为进一步借鉴国外教学经验，改善教师结构，本次公开招聘特殊专业技术岗位的对象是在国外学习和工作的中国留学生。（一）招聘岗位名称：声乐专业教师岗位1名；雕塑专业教师岗位1名；钢琴伴奏专业教师岗位1名。（二）招聘岗位级别：专业技术初级。（三）招聘岗位经费形式：财政全额拨款。三、招聘条件（一）声乐专业：35周岁以下，本科以上学历，在国内外声乐比赛中取得过突出奖项，有演唱大型声乐作品的 ability。（二）雕塑专业：年龄不限，本科以上学历，雕塑专业，掌握雕塑、蜡像制作及金属雕刻工艺。（三）钢琴伴奏专业：35周岁以下，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钢琴专业，具有一定的教学经验。四、报名及资格审查（一）报名时间：从2010年1月4日上午8：30时开始，至2010年1月5日下午15：00时截止。（二）报名办法：考生须填写《吉林艺术学院公开招聘

人员报名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